

### 歷史及發展

#### 背景

本公司歷史可追溯至2000年，當時本公司前身保利文化藝術是在中國成立的一家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元。保利文化藝術成立時，保利集團及保利科技（保利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持有其80%及20%的權益。

保利文化藝術的時任股東對其進行三次增資，公司註冊資本於2003年、2004年及2008年分別增至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100百萬元及人民幣110百萬元。此外，時任股東即保利集團及保利科技之間在2003年及2004年進行了兩次股權轉讓，保利集團及保利科技在重組前持有本公司的股權分別變更為68%及32%。保利萬和電影院線於2005年成立。

2009年12月，保利文化藝術更名為保利文化集團有限公司。2010年12月，本公司整體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20百萬元，保利集團及保利科技持有的本公司持股比例維持不變。本公司繼承了保利文化集團有限公司的全部資產與負債，主營業務在重組前後並無變動。

2011年，緊隨重組之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進一步增加到人民幣165百萬元。

2013年初，美國國務院以《防止向伊朗、朝鮮和敘利亞擴散法》為由對多國企業和個人實施制裁，制裁對象包括保利科技及其繼承人、附屬單位或附屬公司。為籌備全球發售並降低對本集團的任何不利影響，保利科技於2013年6月無償將其所持本公司的全部股權（即32%）轉讓予保利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保利南方。於轉讓完成後，保利科技不再為本公司的股東。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保利科技與保利南方之間的股份轉讓已取得相關中國批文並已於2013年6月正式完成，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該轉讓有效及具效力。

於2011年6月17日，本公司已就建議A股上市向中國證監會提出申請。中國證監會已於2011年6月24日正式受理上市申請覆核。中國媒體於2013年初廣泛報道，中國證監會已暫停所有新上市，此乃被視作延遲現有上市申請批准的原因。由於建議A股上市的前景尚未確定，本公司決定放棄建議A股上市，並開始籌備其建議H股上市。本公司屆時就暫停其A股上市向中國證監會提出申請，理據為其計劃進行建議H股上市而取代A股上市。中國證監會已於2013年9月5日批准該暫停申請。

有關保利集團背景的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 重大歷史事件

以下是本公司迄今為止的重大歷史事件：

年份	事件
2000年	保利文化藝術成立
2002年	北京保利劇院取得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並成為中國首家取得該認證的劇院
2003年	保利劇院管理成立
2004年	上海東方藝術中心與上海東方藝術中心管理有限公司訂立了上海東方藝術中心經營管理合同，此舉是中國劇院的所有權與管理權分離改革的新突破
2005年	北京保利拍賣成立
2007年	北京保利拍賣榮獲「2006年度中國大陸最具影響力拍賣行」
2008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保利文化藝術入選首屆「中國文化企業30強」</li><li>北京保利拍賣在AAC2007藝術中國年度影響力頒獎典禮上榮獲「拍賣行年度創新獎」</li><li>北京保利劇院榮獲國資委及中國共青團頒發「全國青年文明號」獎</li><li>北京保利拍賣舉辦北京保利2008年秋季拍賣會，成交額達人民幣4.23億元</li></ul>
200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北京保利劇院開始通過互聯網售票</li><li>北京保利拍賣舉辦北京保利2009年秋季拍賣會，實現成交額達人民幣17.70億元</li><li>保利文化藝術正式更名為保利文化集團有限公司</li></ul>

---

## 我們的歷史及重組

---

年份	事件
201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保利影業取得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li><li>• 保利文化集團有限公司入選第二屆「中國文化企業30強」</li><li>• 北京保利拍賣舉辦2010年北京保利五週年春季拍賣會，實現成交額人民幣33.04億元，在全球中國藝術品春季拍賣會中排名第一</li><li>• 北京保利拍賣舉辦2010年北京保利五週年秋季拍賣會，實現成交額人民幣51.51億元，在全球中國藝術品秋季拍賣會中排名第一</li><li>• 保利文化集團有限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li></ul>
201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保利文化入選第三屆「中國文化企業30強」</li><li>• 北京保利拍賣舉辦北京保利2011年春季拍賣會，實現成交額人民幣61.17億元，刷新了全球中國藝術品拍賣會成交額的記錄</li><li>• 保利文化榮獲「十大最具影響力國家文化產業示範基地」稱號</li><li>• 北京保利拍賣舉辦北京保利2011年秋季拍賣會，實現成交額人民幣49.44億元，並以全年人民幣121.00億元的成交總額刷新了全球中國藝術品拍賣會的記錄</li></ul>
201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保利文化入選第四屆「中國文化企業30強」</li><li>• 北京保利拍賣舉辦了北京保利2012年春拍及北京保利2012年秋拍，分別取得成交額人民幣3,033百萬元及人民幣2,330百萬元，於同一拍賣期間所有中國藝術品拍賣會中位列首位</li><li>• 保利香港拍賣成立，並於首次拍賣會上實現成交額人民幣418百萬元，於同一拍賣期間所有香港藝術品拍賣會中位列第三</li></ul>

年份	事件
2013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保利文化入選第五屆「中國文化企業30強」</li><li>北京保利拍賣舉辦了北京保利2013年春拍及北京保利2013年秋拍，分別取得成交額人民幣2,838百萬元及人民幣2,869百萬元，於同一拍賣期間所有專拍中國藝術品的拍賣會中位列首位</li></ul>

### 重組

2010年，為了籌備全球發售，本公司進行了重組。2010年6月，保利集團及保利科技訂立了《發起人協議書》，雙方約定，保利文化集團有限公司整體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國資委在2010年12月6日發佈的《關於設立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復》及本公司在2010年12月9日的創立大會上的批准，本公司向國家工商總局登記後在2010年12月14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緊隨改制後，本公司合計擁有12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內資股。保利集團持有81,600,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8%；及保利科技持有38,400,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2%。

本次重組需要獲得相關中國政府機關（包括國資委）的批准。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本公司的重組已取得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的所有必要批復，並遵照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完成了所有必要的備案程序。

### 主要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擁有八家直接持有的附屬公司，經營三個業務板塊，即(i)藝術品經營與拍賣；(ii)演出與劇院管理；及(iii)影院投資管理。

#### 1.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板塊

本公司主要通過以下六家直接持有的附屬公司開展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即(i)北京保利拍賣；(ii)保利香港拍賣；(iii)廣東保利拍賣；(iv)保利藝術中心；(v)保利藝術投資；及(vi)桂林保利文化投資。

2005年7月，北京保利拍賣在中國成立，目前是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萬元。Kangoo Overseas Ltd.是北京保利拍賣的全資附屬公司，在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主要是徵集海外市場藝術品的代理機構。

2012年10月，保利香港拍賣在香港成立，主營業務範圍包括藝術品拍賣及批發、家具及裝飾藝術品銷售和諮詢等。保利香港拍賣目前是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為1億港元。本公司及北京保利拍賣分別持有保利香港拍賣的38.5%及30%的股權。

2003年11月，廣東保利拍賣在中國成立，主營業務範圍包括動產、不動產、無形資產及二類與三類文物的拍賣。在一系列股權轉讓及增加註冊資本後，廣東保利拍賣目前是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6.6百萬元。廣東保利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是廣東保利拍賣的全資附屬公司，從事資產管理、收購、處置、重組及相關業務諮詢服務。

2007年3月，保利藝術中心在中國成立，主營業務範圍包括銷售文物、字畫、藝術品及珠寶銷售、組織文化藝術交流活動、鑒別及修復文物及藝術品、諮詢文物技術及承辦展覽。在一次股權轉讓及兩次增加註冊資本後，保利藝術中心目前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30億元。

2010年7月，保利藝術投資在中國成立，主營業務範圍包括投資管理及諮詢、鑒別古董、字畫、藝術品和收藏品、組織文化藝術交流活動及承辦展覽。保利藝術投資目前是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0百萬元。

桂林保利文化投資於2013年11月在中國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範圍包括投資藝術產業並提供相關顧問服務。該公司目前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

## 2. 演出與劇院管理板塊

本公司主要通過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保利劇院管理開展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保利劇院管理擁有24家全資附屬公司及12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中大多數從事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

保利劇院管理於2003年10月在中國成立。在一系列股權轉讓及增加註冊資本後，保利劇院管理在2011年3月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註冊資本從人民幣5百萬元增至人民幣50百萬元。

保利劇院管理的主營業務範圍包括演出經營與經紀業務、銷售袋裝食品、企業管理諮詢、劇院運營與管理、企業形象設計、舞台燈光設備租賃、組織商業演出及廣告設計等。保利劇院管理的附屬公司在中國主要從事劇院管理業務。

### 3. 影院投資管理板塊

本公司主要通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保利影業開展影院投資管理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保利影業擁有五家全資附屬公司及兩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中大多數從事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保利影業的前身東方神龍影業有限公司（「東方神龍」）由保利集團與長影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於2002年8月在中國成立。2004年1月，保利集團無償轉讓其所持東方神龍的90%股權予本公司。2008年6月，東方神龍更名為保利影業投資有限公司。2011年5月，長影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按代價人民幣4,021,400元轉讓其所持保利影業的10%股權予本公司，保利影業因而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保利影業的主營業務範圍包括電影放映、飲料生產銷售、袋裝食品零售、影視教育產業項目投資，電影技術開發、轉讓、服務和諮詢，承辦電影文化交流活動，影院建設和經營，及上述業務的信息諮詢、勞工服務、設計、製作及廣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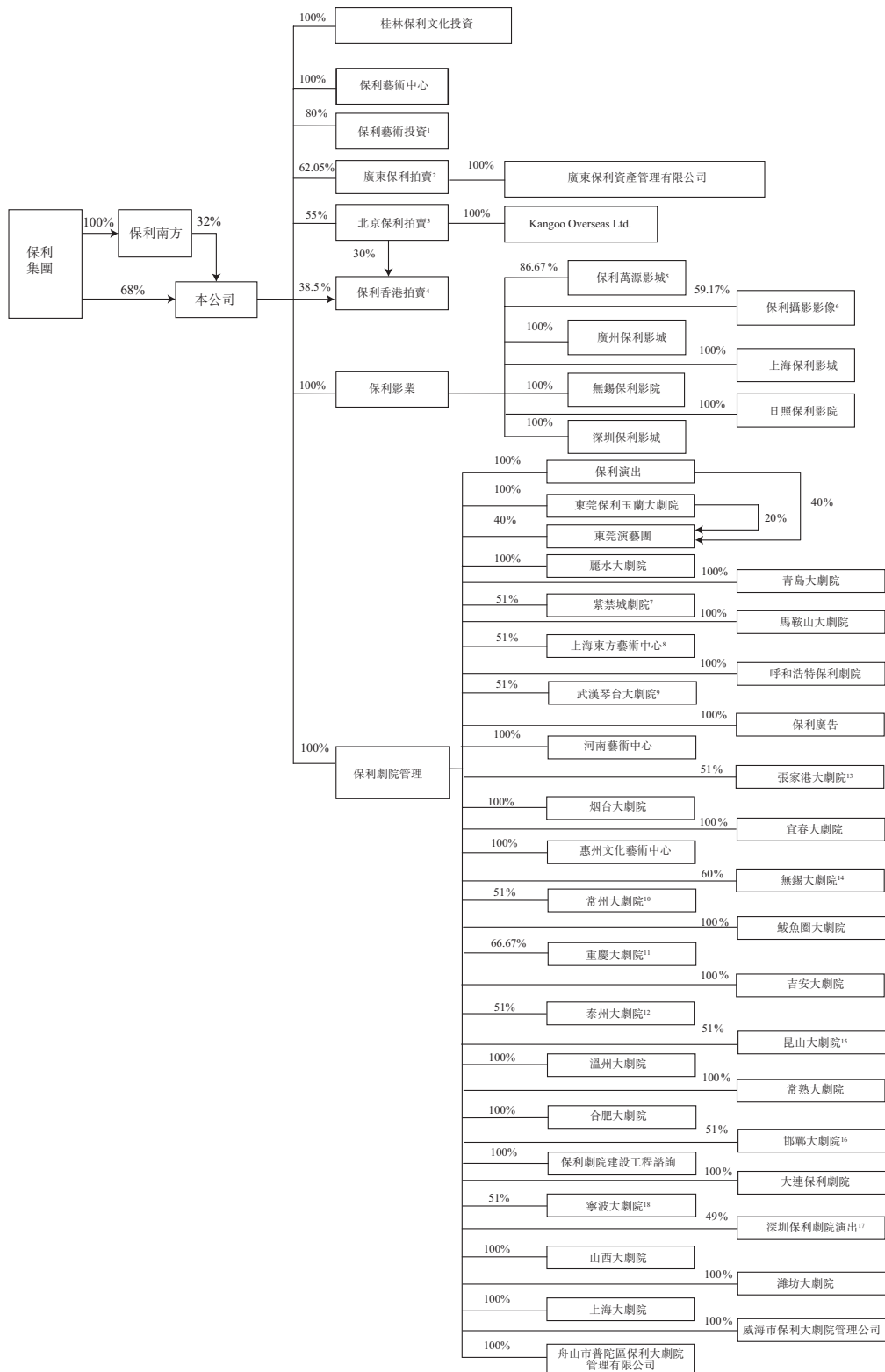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保利影業擁有五家全資附屬公司，包括廣州保利影城、無錫保利影院、上海保利影城、日照保利影院及深圳保利影城。廣州保利影城及深圳保利影城從事電影放映業務；無錫保利影院從事文化交流組織和諮詢以及企業管理業務；上海保利影城從事影院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而日照保利影院則從事影院管理業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保利影業擁有兩家其他非全資附屬公司，即北京萬源影城和保利攝影影像，主要從事電影放映及影印業務。

2013年6月，由於國家對外商投資中國電影院線公司實施監管限制，我們以當地一家獨立會計師審核的保利萬和電影院線截至2012年12月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為基準，將持有的保利萬和電影院線51%股權出售及轉讓予我們的控股股東。出售完成後，我們不再從事電影院線業務。更多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經考慮保利萬和電影院線與我們的影院過往良好的業務關係，我們的董事預期（其中包括），本集團與保利萬和電影院線先前訂立的電影票房收入分成協議於上市後將繼續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關連交易」兩節。

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前的公司架構：





---

## 我們的歷史及重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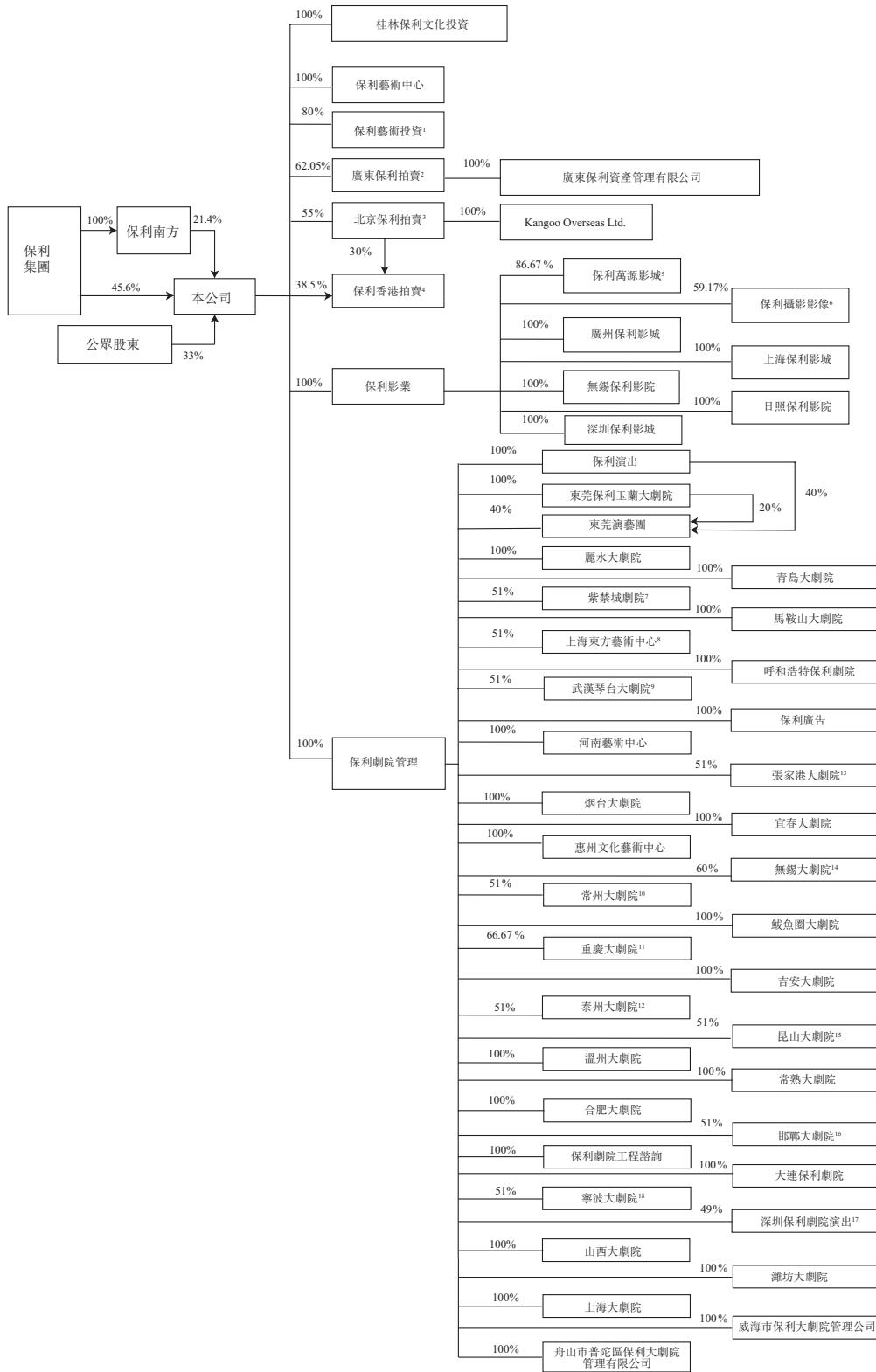
除李移舟先生及曾若明先生外，以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東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1. 方德爾（北京）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持有餘下20%的股權。
2. 保利南方(18.976%)和廣州市豐嘉企業發展有限公司(18.976%)持有餘下37.952%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保利南方持有本公司32%的股權。
3. 李達女士(22%)、趙旭先生(18%)及李移舟先生(5%)持有餘下45%的股權。
4. 趙旭先生(21.5%)及張益修先生(10%)持有餘下31.5%的股權。
5. 李穎女士持有餘下13.33%的股權。
6. 香港拉費爾有限公司持有餘下40.83%的股權。
7. 北京演藝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餘下49%的股權。
8. 文匯新民聯合報業集團持有餘下49%的股權。
9. 武漢天河影業有限公司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0. 常州體育產業發展有限公司(25%)及常州市演出公司(24%)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1. 重慶市演出管理處持有餘下33.33%的股權。
12. 泰州市廣播電台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3. 張家港市文化中心管理委員會辦公室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4. 無錫太湖新城建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餘下40%的股權。
15. 昆山市廣播電視廣告有限責任公司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6. 邯鄲市文化藝術中心有限責任公司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7. 保利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保利文化廣場有限公司(45%)及曾若明先生(6%)持有餘下51%的股權。
18. 寧波文化廣場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持有餘下49%的股權。



## 我們的歷史及重組

下圖載列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公司架構（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

## 我們的歷史及重組

---

除李移舟先生及曾若明先生外，以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東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1. 方德爾（北京）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持有餘下20%的股權。
2. 保利南方(18.976%)與廣州市豐嘉企業發展有限公司(18.976%)持有餘下37.952%的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保利南方持有本公司32%的股權。
3. 李達女士(22%)、趙旭先生(18%)及李移舟先生(5%)持有餘下45%的股權。
4. 趙旭先生(21.5%)及張益修先生(10%)持有餘下31.5%的股權。
5. 李穎女士持有餘下13.33%的股權。
6. 香港拉費爾有限公司持有餘下40.83%的股權。
7. 北京演藝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餘下49%的股權。
8. 文匯新民聯合報業集團持有餘下49%的股權。
9. 武漢天河影業有限公司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0. 常州體育產業發展有限公司(25%)及常州市演出公司(24%)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1. 重慶市演出管理處持有餘下33.33%的股權。
12. 泰州市廣播電台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3. 張家港市文化中心管理委員會辦公室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4. 無錫太湖新城建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餘下40%的股權。
15. 昆山市廣播電視廣告有限責任公司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6. 邯鄲市文化藝術中心有限責任公司持有餘下49%的股權。
17. 保利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保利文化廣場有限公司(45%)及曾若明先生(6%)持有餘下51%的股權。
18. 寧波文化廣場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持有餘下49%的股權。